

February, 05, 2012, RCCC 中文堂講道：人如何認識真神？

引用經文：詩篇 19:1-3, 7-9; 羅馬書 1:19-20, 2:5-7, 11-16。

梁牧師

普通觀感一神高高在天，離人好遠

其實，全在的神近在眼前，只要肯追求認識他！

藉著啟示，將人所不知的，讓人知曉而認識神！

一. 普遍自然的啟示一

透過所造之物，自然奇景，宇宙的偉大等，
讓人認識神的永能和神性，叫人無可推諉。

二. 一般人心中的啟示一

神的事情，原顯明在人心裡，
律法的功用刻在人心，
知道神基本道德的要求，
神必照個人所行的按公義受審判。
若順著本性（良心）行神所喜悅的事，
以信心渴慕尋求榮耀尊貴，必享有永生！

三. 特殊超自然的啟示一

聖經是神自己啟示與默示的記錄，
一位神學家講過—「聖經是進入了解神的心意必經的門徑」
藉著聖經的記載，律法異象，神蹟，預言，救贖等
來學習認識神!!!